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RADISE ENTERTAINMENT LIMITED

滙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0)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佈所有該等決議案均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滙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之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799,072,018 (99.99%)	96,000 (0.01%)
2	(a) 重選陳捷博士為執行董事。	796,416,018 (99.66%)	2,752,000 (0.34%)
	(b) 重選鄧喬心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55,296,018 (94.51%)	43,872,000 (5.49%)
3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酬金。	797,168,018 (99.75%)	2,000,000 (0.25%)
4	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97,168,018 (99.75%)	2,000,000 (0.25%)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5	批准建議向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派發末期股息11.0港仙。	799,168,018 (100.00%)	0 (0.00%)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本公司股份及／或出售或轉讓本公司庫存股份(「庫存股份」)(如有)，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的20%。 [#]	792,902,788 (99.22%)	6,265,230 (0.78%)
7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10%的本公司股份。 [#]	799,168,018 (100.00%)	0 (0.00%)
8	待通過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列的第6及7項決議案後，藉加入根據第7項決議案授予的購回股份一般授權擴大第6項決議授予的一般授權，惟該等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的10%。 [#]	751,150,788 (93.99%)	48,017,230 (6.01%)
9	(a)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就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定義見該通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批准採納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並授權董事進行所有必要或適宜的行動，訂立所有必要或適宜的交易、安排及協議，以使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全面生效。 (b) 批准(i)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下的計劃授權限額(定義見該通函)，即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及(ii)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下的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定義見該通函)，即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c) 批准終止二零一七年購股權計劃(定義見該通函)。[#]	793,864,018 (99.34%)	5,304,000 (0.66%)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0	(a) 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就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該通函)授出的獎勵股份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批准採納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並授權董事進行所有必要或適宜的行動，訂立所有必要或適宜的交易、安排及協議，以使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全面生效。 (b) 批准(i)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下的計劃授權限額(定義見該通函)，即不超過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總數的10%，及(ii)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下的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定義見該通函)，即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c) 批准終止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該通函)。#	793,864,018 (99.34%)	5,304,000 (0.66%)

該等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附註：

- (1)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普通股為1,052,185,315股。
- (2) 就該等決議案而言，由於概無股東須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及就該等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1,052,185,315股。
- (3)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及如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就任何該等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任何股東曾於該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該等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 (4) 上述投票票數及票數之概約百分比乃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所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5)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

由於超逾50%票數投票贊成第1至10項各項該等決議案，故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第1至10項該等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本公司董事為陳捷博士、鄧喬心女士及廖家瑩博士。

承董事會命
滙彩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健文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捷博士(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亦為單世勇先生之替任董事)及單世勇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宗揚先生、鄧喬心女士及廖家瑩博士。